

工银瑞信瑞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四次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瑞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瑞祥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055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相关法律文件等。
申购起始日	2020年7月16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7月16日

注:1.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6个月对日的前一日止,如该对日为非工作日或没有对应的日历日期,则封闭期至该对日的下一个工作日的上一日。本基金每个封闭期为2020年1月16日至2020年7月15日。2.本次开放申购时间为2020年7月16日至2020年7月22日,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3.自2020年7月23日起进入本基金的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可暂停申购、赎回,但基金管理人有权调整申购、赎回业务,也于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2020年7月16日至2020年7月22日为本基金开始运作以来的第四个开放期,申购和赎回业务。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下一开放日基金

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申购时,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已在直销中心有/认购本基金旗下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2.1 前端收费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费率
	M<100万	0.40%
	100万≤M<300万	0.30%
	300万≤M<500万	0.20%
	M≥5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注:1.M为申购金额

2.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中

间,在不影响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期限限制

1.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自助交易系统赎回,每次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本基金管理人电子自助交易系统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费用种类	情形	费率
赎回费率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且持续持有期<7天	1.50%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且持续持有期≥7天	1.00%
	认购或某一开放期申购并在下一个及之后的开放期赎回的份额	0.0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名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6层甲5号601、甲5号7层甲5号701、甲5号8层甲5号801、甲5号9层甲5号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公司网址:www.icbccs.com.cn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
同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0年7月15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安信证券为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简称“定投申购”)和基金转换业务,参加安信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申购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A类:090010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是	是	否
B类:090210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是	是	否	
2	C类:090372	民生加银现金货币市场基金	是	是	否
3	A类:090967	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C类:090968	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4	A类:090425A	民生加银汇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否	是	是
C类:090425B	民生加银汇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否	是	是	
5	C类:090383	民生加银尊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C类:0907102	民生加银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C类:0907103	民生加银添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6	090004	民生加银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8	090884	民生加银代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9	A类:091273	民生加银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0	091220	民生加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1	092449	民生加银量化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2	092547	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3	092683	民生加银前沿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4	A类:094532	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型证券投资	是	是	是
C类:094533	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型证券投资	是	是	是	
15	092649	民生加银智选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6	090658	民生加银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7	A类:090291	民生加银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是	是	是
C类:090292	民生加银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是	是	是	
18	090860	民生加银龙头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19	A类:090765	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C类:090766	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20	A类:090260	民生加银聚利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C类:090261	民生加银聚利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否	
21	090691	民生加银宁宇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	是	是	是
22	090886	民生加银卓越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FOF)	是	是	是

从2020年7月15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安信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申购、转换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安信证券的规定为准。

从2020年7月15日起,投资人通过安信证券成功办理上述列表中参加费率优惠的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其申购费率(含定投申购)享有折扣优惠,原费率请阅读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具体实施费率优惠的范围及优惠措施以安

信证券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上述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及基金转换业务,不包括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其中基金转换业务中转出与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费补差费率享受费率优惠(原申购补差费率为固定费用的除外),原费率请阅读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安信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通知。

3.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向各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业务时仍应遵守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4.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将其持有的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前述适用基金业务范围列表中所拟开展业务的基金在安信证券开展基金转换业务。转换业务规则请参照本公司官网中发布的《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001-001

公司地址:www.essence.com.cn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8-388(免长话费)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2005号民生金融大厦13楼13A
邮编:518038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也可以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sjfund.com.cn查询。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安信证券咨询以及办理开户、认购、申购、定投、转换等相关业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养老目标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字样,但并不代表收益保障或者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投资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等有效理财方式。

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保留对本公告的解释权和修改权。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

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
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基金代码	00710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4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7月8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23 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8,425,847.3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的第2次分红

注:根据《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少为1次,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7月14日
除息日	2020年7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7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2020年7月1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0年7月1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规定的开放运作期间内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出转出尚未到账的投资者,其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费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向投资者收取的基金收益,暂不支付利息。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

注:(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0年7月1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中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的日期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

2.由于存在现金分红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小于5元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再投资为基金份额。

3.投资者可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http://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可以前往本基金各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本公告。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4日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
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日常交易的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2019年12月25日及2020年4月14日刊登《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日常交易的公告》,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为进一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的要求,加强客户身份识别,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个人客户

1.本公司官网www.citicpfunds.com已有客户需上传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彩色正反面照片,通过官方渠道(客户服务号“中信保诚财富”)提供完善个人信息。

2.本公司将持续开展个人客户身份信息资料核实工作,需登记联系的个人信息资料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经营居住地或工作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身份证照片或有效身份证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以及身份证复印件的有效性等。

3.法人或其他组织等自然人客户

1.本公司官网www.citicpfunds.com已有客户需上传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彩色正反面照片,通过官方渠道(客户服务号“中信保诚财富”)提供完善个人信息。

2.本公司将持续开展个人客户身份信息资料核实工作,需登记联系的个人信息资料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经营居住地或工作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身份证照片或有效身份证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以及身份证复印件的有效性等。

3.对于身份信息资料缺失的直销账户采取限制措施

(一)休眠账户

公司已自2019年6月24日起关闭网上直销(www.citicpfunds.com)开户、认

购、申购及定投业务(网上交易)。同时,公司已自2019年6月24日起对符合休眠账户条件的客户身份信息资料进行核实,对于不符合要求的客户,公司将采取限制账户休眠的措施。上述休眠账户是指

1.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二)限制账户

1.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3.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4.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5.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6.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7.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8.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9.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0.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1.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3.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4.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5.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6.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7.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8.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后,账户持有人将无法在本公司官网进行账户登录。

19.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包括直销柜台和官网www.citicpfunds.com)开立的交易账户、休眠账户及在符合规定的直销账户余额为0,且在途资金、在途资金、2016年1月1日以后未发生基金交易(不含账户类业务),且客户身份信息资料存在缺失的休眠账户;账户休眠